

# 2023年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优质8篇)

调研方案是为了获取特定信息或解决问题而制定的一份具体计划，它是指对某个目标群体进行实地或在线的详细调查和分析的步骤和方法。经过一段时间的实施与研究，我认为我们需要开始制定一个调研方案了。调研方案是对研究目标、研究问题和研究方法的具体规划，为我们后续的工作提供了指导和支持。了解游戏策划范文有助于开发者发现自身游戏策划中的不足和改进空间。

## 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篇一

为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22〕3号)精神，加快推动丽江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切实增强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结合丽江实际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健康丽江建设为主线，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抓手，以全面提升人民健康水平为目标，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补短板、强弱项、建机制、提质量。力争用5年的时间，公立医院发展实现“三个转变，三个提高”，全市医疗卫生结构更加优化合理，服务更加优质高效，卫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明显增强，科学合理的就医秩序和分级诊疗格局基本形成，为更好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建设健康丽江提供有力支撑。

### (一) 打造市级高水平医院

加强与省内外高水平医院合作，加快省级临床医学分中心、省级临床重点专科、重大疫病防治基地等项目建设，重点提

升市级医院危急重症、疑难复杂病症诊疗救治和心血管病、呼吸等专科服务能力。支持市人民医院在控制单体规模的基础上，向“一院多区”发展，新建市人民医院荣华分院，建成市传染病医院、市中医医院。到2025年，力争把市人民医院建设成为综合性区域医疗中心，市妇女儿童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牵头建设1-2个专科类区域医疗业务中心，建设2-3个省级临床医学分中心，丽江市人民医院达到三级综合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指南推荐标准，丽江市妇女儿童医院达三级乙等标准。市级医院每年至少新开展1-2项疑难重症诊疗技术，全市公立医院住院量占比达90%以上，基本实现“减少跨区域就医”目标。（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二）建设县级区域医疗中心

推进县级公立医院（含中医医院）基础设施、临床重点专科、薄弱专科和第二阶段提质达标。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健全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长效机制，加强县域肿瘤、心脑血管等临床专科能力建设，补齐县级综合医院口腔等薄弱专科短板。到2025年，力争1-2所县（区）级公立综合医院晋升为三级医院，3所县级公立综合医院达到《县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要求，1所县级中医医院达到《县级中医医院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试行）》要求，建设临床服务“五大中心”，建强急诊急救“五大中心”，所有县级综合医院设置独立的精神科、口腔科、康复科、眼科、老年病科、呼吸与重症科、公共卫生科，建有标准化PCR实验室和标准化ICU。县级医院与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业务实现深度融合，县域医疗服务能力和疾病防控水平全面提升，县域就诊率保持在90%以上，基本实现“常见病多发病在市县解决”目标。（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三）建设县域医疗服务次中心

持续推进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加快基层慢病管理中心、心脑血管救治站、一级甲等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争取建成一批县域医疗卫生服务次中心和综合健康管理中心。到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病管理中心实现全覆盖，50%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成心脑血管救治站，50%的乡镇卫生院达到云南省甲级标准，不少于2个达国家推荐标准。基层急诊抢救、二级以下常规手术、正常分娩、高危孕产妇初筛等基本医疗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流动的分级诊疗秩序全面建立，基层诊疗量占比达65%以上，基本实现“头痛脑热在乡村解决”目标。(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四) 组建城市医疗集团

探索在丽江市主城区，由市人民医院牵头，其他若干家市级医院、公共卫生机构等为成员，按网格化布局组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统筹负责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等一体化、连续性医疗服务。健全医疗机构与公共卫生机构人员、信息、资源“三通”和监督管理互相制约的医防协同服务机制，加快诊断治疗新技术、新项目的临床运用和推广，支持多学科联合、多专业一体、中西医临床协作等诊疗服务模式，形成错位发展、专业互补、有序竞争的格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市医保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五) 加快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落实县、乡、村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定位，全面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快组建医共体内医疗质控、人力资源、运营管理、医保管理、信息管理等“一体化管理中心”，实现县乡医疗卫生机构行政管理、人员、财务、物资后勤、业务、信息、药械管理采购、绩效考核、医保支付、公共卫生等“十统一”管理，构建管理共同体。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及

医共体牵头医院医疗资源，鼓励设置独立的远程医疗、检验、心电、影像、病理、消毒供应等“医疗资源共享中心”，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实施“基层检查、上级诊断”，构建服务共同体。协同推进医共体基本医疗保障资金打包付费改革，强化绩效考核和结果运用，建立“总额控制、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的激励约束机制，构建责任和利益共同体。发挥医共体牵头医院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管理和技术支撑作用，推动医务人员、医疗技术、药品下沉基层，提升居民健康“守门人”能力，推进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构建发展共同体。（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六）筑牢平急结合公共卫生防护网

加强公立医院公共卫生科室标准化建设，完善公立医院公共卫生服务补偿机制，加强各级公立医院与公共卫生机构的分工协作和业务融合。持续强化医院感染防控管理和“七项能力”建设。健全分级、分层、分流、中西医协同的重大疫情救治体系。争取省级支持，把市人民医院改造升级为重大疫情救治基地，承担危重症患者集中救治和应急物资集中储备任务。高标准完成丽江市传染病医院、永胜县传染病分院、宁蒗县人民医院传染病病区及华坪县人民医院传染楼改扩建任务，完成公立医院发热门诊、急诊部、住院部、医技科室等业务用房改造任务，支持公立医院储备一定规模可迅速转换的传染病房、重症病房、医疗物资和人力资源。加强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科、急诊科、肺病科、重症医学科等薄弱科室建设，提高中医药急救救治能力。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建立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和监督管理相互制约的机制。（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一）加强临床专科建设

针对严重影响全市健康水平的主要疾病，重点提升各级公立医院心脑血管、呼吸、消化、感染、创伤、重症、肿瘤、急诊、精神、康复等核心专科能力，夯实麻醉、影像、病理和检验等支撑专科基础，补齐口腔、康复、精神、眼科、老年病等薄弱专科，做优做强骨伤、肛肠、针灸、推拿、肾病、脾胃病、皮肤科等中医传统优势专科。建设不少于7个(中医2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至少25个(中医10个)市县级临床重点专科，每年遴选5个薄弱专科(含中医)加强建设，有计划地推进综合医院临床重点专科分层分类建设。聚焦“一老一小”健康需求、职业健康等领域，规划设置儿童、老年病、妇产、康复等专科医院，引入优质资源建设医养、康养中心。以专科发展带动诊疗能力提升。(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二) 推进医学技术创新

通过“内培外引”、建立专家团队工作站等方式，引入一批掌握高新技术的高素质医药卫生领域专家型人才，积极开展诊断治疗新技术、新项目的临床运用和推广，鼓励开展医学应用基础研究、临床研究和群医学研究。加强中西医结合康复治疗，推进康复技术创新。支持中医医疗机构针对重点人群、慢性病患者制定并推广中医特色治疗方案。争取国家级、省级支持在我市布局建设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中医药重点实验室、民族医药研究机构等，支持公立中医医疗机构开展院内制剂研发、中药新药研发和民族医药研发，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所获收益主要用于奖励作出重要贡献的人员。探索开展公立医院科技创新能力评价。落实职务发明制度。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促进新产品进入临床使用。(市卫生健康委、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三) 推进医疗服务模式创新

优化服务流程，利用手机app、微信等新平台，提供分时段预

约诊疗和检查检验集中预约服务，三级医院预约诊疗率达50%以上。开展诊间(床旁)结算、检验检查结果查询、推送、互认等便捷服务。开设多学科诊疗门诊，探索建立单病种多学科联合诊疗和查房制度。扩大日间手术病种范围，提高日间手术占择期手术的比例。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实现优质护理服务全覆盖，实施责任制整体护理。鼓励开展社区延续护理、居家护理等服务。在公立医院逐步推开合理用药咨询或药物治疗管理门诊，引导优质药学服务向基层延伸。探索院前急救机构与“五大中心”信息实时交换，提升急救效率与能力。推广中医综合诊疗模式、多专业一体化诊疗模式、全链条服务模式，实施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协作试点。(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四) 强化信息化支撑作用

推进智慧医院和医院信息标准化建设，确保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医患个人信息依法合规使用，三级甲等医院电子病历应用分级达5级以上，其他三级医院及二级甲等医院达4级以上，其他二级医院达3级以上，能利用大数据信息技术开展医疗质量控制、规范医疗行为、评估合理用药等。加快推进丽江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县域医共体信息平台建设，加快发展互联网医院，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推动全市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服务、电子健康档案等医疗健康数据互通共享，逐步形成“基层检查、上级诊断、检查检验结果区域互认”模式。建立药品追溯制度，探索公立医院处方信息与药品零售消费信息互联互通。落实统一的医保药品、医用耗材分类与编码标准。推进医疗器械唯一标识应用。(市卫生健康委、市委网信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一) 健全运营管理体系

全面落实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等法律法规，提升法治

保障水平。整合业务系统和资源系统，建立医院运营管理决策支持系统，推动医院核心业务与运营深度融合，推进运营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在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医共体总院设置总会计师岗位，进入领导班子。以大数据方法建立病种组合标准体系，形成疾病严重程度与资源消耗在每一个病组的量化治疗标准、药品标准和耗材标准等，对医院病例组合指数、成本产出、医生绩效等进行监测评价，引导医院回归功能定位，减轻患者就医负担。（市卫生健康委、市委网信办、市财政局、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二）加强全面预算管理

科学制定医院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实行全口径、全过程、全员性、全方位预算管理，贯穿预算编制、审批、执行、监控、调整、决算、分析、考核各环节，从数量、质量、实效、成本、效益等方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约束，促进资源有效配置和使用。完善全面预算管理评价体系。每半年公开医院相关财务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三）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以业务管理和经济管理的重大风险、重大事件、重要流程为重点，开展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评价。强化内部授权审批控制、预算控制、资产控制、会计控制、政府采购控制、信息公开控制等，防范财务风险、业务风险、法律风险和廉政风险。强化成本消耗关键环节的流程管理，降低万元收入能耗支出。推广医院后勤“一站式”服务。（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四）健全绩效评价机制

坚持和强化公立医院的公益性导向，由医改领导小组结合实

际，优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每年统一组织开展绩效考核评价。公立医院重点考核医疗质量、运营效率、持续发展、满意度评价等，考核结果与财政补助、绩效工资总(增)量、主要负责人薪酬、职务任免等挂钩。紧密型县域医共体重点考核有序就医格局形成、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医疗卫生资源利用、医保基金使用效能提升等，考核结果与打包医保资金、医共体院长薪酬及职务任免等挂钩。引导各级各类公立医院及医共体改革完善内部绩效考核办法，以聘用合同为依据，以岗位职责完成情况为重点，将考核结果与薪酬分配挂钩，推动公立医院以评促改、提质增效。(市卫生健康委、市委组织部、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一)改革人事管理制度

全面贯彻落实《丽江市促进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发展三十一条措施》。贯彻落实公立医院人员编制标准，按照控制总量、盘活存量，优化结构的要求，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推进公立医院人员总量管理试点工作。落实公立医院用人自主权，完善公开招聘政策，对急需紧缺专业或岗位在公开招聘中不设开考比例。落实岗位管理制度，按照医、护、药、技、管等不同类别合理设置岗位，科学编制岗位责任书，实行竞聘上岗、合同管理，激励人才脱颖而出。增加护士配备，逐步使公立医院医护比总体达到1:2左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委编办、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二)改革薪酬分配制度

落实“两个允许”要求，贯彻国家、省关于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合理确定、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鼓励探索借鉴“三明医改”经验，按照医疗服务收入一定比例提取绩效工资总量，从根本上杜绝“大检查”、“大处方”行为。建立主要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



的薪酬体系，实行以岗定责、以岗定薪、责薪相适、考核兑现。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医院可自主设立体现医疗行业特点、劳动特点和岗位价值的薪酬项目，不同岗位、不同科室、不同风险承担、不同工作强度、不同专业类别人员间薪酬要有差异，充分发挥保障和激励作用。具备条件的地区鼓励探索实行公立医院、县域医共体总院主要负责人年薪制、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协议工资制或项目工资制、职工目标年薪制以及年薪计算工分制。（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三）健全医务人员培养评价制度

强化医学生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加强医学人文教育，拓展“沪滇合作”、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级医院、丽江英才计划等人才培养项目，依托专家团队工作站，拓宽人才培养和引进渠道，实现博士生招聘或引进“零”的突破，每年至少招聘3名研究生、培养5名学科带头人及10名中青年优秀医师。加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临床技能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落实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制度。加强与医学高等院校合作，建强教学医院，发展高等医学院校附属医院。开展名老中医药专家医术经验传承工作，培养一批名老中医药学术继承人。加强老年、儿科、重症、传染病等紧缺护理专业护士培养培训，推动护理岗位科学管理，提升护理服务水平。改革完善人才评价机制，坚持分层分类评价，合理设置评价标准，突出品德能力业绩导向，增加临床工作数量和质量指标，淡化论文数量要求。（市卫生健康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四）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

稳妥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医疗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灵敏有序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定期开展调价评估，达到启动条件的要稳妥有序调整医疗服务价格，

理顺比价关系，支持公立医院优化收入结构。落实中医(民族医)、互联网等医疗服务价格政策。到2025年，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达到省级要求或评价水平。(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五)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推行以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精神疾病等长期住院病例按床日付费，探索按门诊按人头付费。推进县域医共体医保资金打包付费改革，加快建立“总额付费、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的约束激励机制，结余资金作为医共体成员单位医疗服务收入，主要用于绩效分配、人才培养、专科建设等。科学制定医保总额预算，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按病种、按床日、按人头等的付费标准。健全公立医院与医保经办机构协商谈判制度，规范医保协议管理，明确结算时限，细化结算规则，逐步规范医保支付审核标准，确保基金及时足额拨付。落实重大疫情医疗救治医保支付政策，探索符合中医药服务、“互联网+医疗服务”等服务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推动公立医院积极参与国家组织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使用改革，落实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根据考核结果按规定比例及时拨付医保结余资金并主要用于人员绩效，建立合理用药、优先使用中选产品激励机制。(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一)强化患者需求导向

坚守纯粹医者信念，尊重医学科学规律，遵守医学伦理道德，遵循临床诊疗技术规范，为人民群众提供安全、适宜、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持续改善医疗服务，加强患者隐私保护，开展公益慈善和社工、志愿者服务，建设老年友善医院。加大健康教育和宣传力度，加强医患沟通交流，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市卫生健康委、市委宣传部、市民政局、市红十字

会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二) 建设医院文化

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提炼医院院训、愿景、使命，多角度讲好医院故事，凝聚支撑医院高质量发展的精神力量。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和崇高职业精神，树立先进典型，激发医务人员对工作极端负责、对人民极端热忱、对技术精益求精的不竭动力，传播大医精诚、医者仁心主旋律，提高职工价值认同感。塑造行业清风正气，建设清廉医院。(市卫生健康委、市委宣传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三) 建立健全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长效机制

为医务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加强职业暴露防护设施建设和防护设备配置。落实医务人员学习、工作、休息和带薪休假制度，维护医务人员合法权益。鼓励公立医院通过设立青年学习基金，在思想引领、青年组织建设、职业技能培养、科研创新、婚恋交友等方面服务青年医务人员成长。健全职工关爱帮扶机制，切实解决医务人员实际困难。强化医院安全防范，加强人防、物防、技防建设，落实安全保卫责任制。将解决医疗纠纷纳入法治轨道，落实医疗责任保险制度，健全完善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机制，依法严厉打击医闹、暴力伤医等涉医违法犯罪行为，坚决保护医务人员安全。(市卫生健康委、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团市委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一) 全面执行和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

健全党务工作机构，配齐配强专兼职党务工作人员，健全完善医院党委等院级党组织会议和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规则，着力构建党委等院级党组织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切实发挥公立医院党委等院级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作用，集体研

究决定重大问题。在公立医院章程中明确党组织设置形式、地位作用、职责权限和党务工作机构、经费保障等内容要求，明确党委等院级党组织研究决定医院重大问题的机制，把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和现代医院管理各环节。发挥各级医院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和公立医院党建联席会议制度职能作用，完善相关制度，建立指导工作机制，把党的建设各项要求落到实处。（市委组织部、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卫生健康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二）加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

选优配强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强化领导班子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推动落实公立医院院长任期制和任期目标责任制。按要求完成党委等院级党组织书记和院长分设、领导班子成员选配调整等工作，党委等院级党组织书记一般不兼任行政领导职务，院长是中共党员的同时担任党委等院级党组织副书记，党委等院级党组织书记和院长由一人担任的可设专职副书记。推进公立医院党委等院级党组织领导班子与行政领导班子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医院党委等院级党组织要按照干部选拔任用有关规定，制定实施医院内设机构负责人选拔任用具体办法。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政治吸纳和政治把关，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完善人才培养、使用和引进管理办法，建立医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探索建立以医德、能力、业绩为重点的人才评价体系。（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卫生健康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三）全力提升公立医院基层党建工作质量

健全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长效机制，切实发挥医院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全面推行党支部（党小组）建在科室，实施临床医技科室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推行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把业务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业务骨干培养成管理骨干和学科带头人的“三培养”机制，推

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党支部参与科室业务发展、人才引进、队伍建设、职称职级晋升、绩效考核、薪酬分配、评奖评优、设备配置等重大事项讨论决策的制度机制，把好政治关、医德医风关。高质量做好党员发展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党建带群建。（市委组织部、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卫生健康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四）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

组织部门要履行牵头抓总责任，加强政策指导和工作协调。卫生健康、残联、民政、云南省丽江监狱、云南省第四强制隔离戒毒所等部门要加强对所办医院党建工作的指导。公立医院党委等院级党组织承担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党委等院级党组织是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全面开展公立医院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把党建工作成效纳入医院等级评定和巡视巡察工作内容，作为年度考核和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市委组织部、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卫生健康委、市残联、市民政局、云南省丽江监狱、云南省第四强制隔离戒毒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 （一）落实工作责任

各地要把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压实各方责任。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形成协同联动的工作合力。各级各类公立医院要大胆创新、积极作为，加快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 （二）落实投入责任

按规定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公立医院的投入政策，落实对中医医院和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儿童医院、妇

幼保健院等投入倾斜和保障政策。

### (三) 加强监测评价

按照属地原则对辖区内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进行评价。对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落实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定期通报。分级分类制定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体系，与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等有机结合。

### (四) 总结推广经验

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政策培训和调研指导，挖掘、总结、提炼、推广典型经验，以点带面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取得实效。

## 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篇二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18号）精神，进一步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需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公立医院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加快健康四川建设。

（二）发展目标。力争通过5年努力，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积极争取国家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试点，探索开展省级试点，建成人性化、功能化、智能化的现代医院，力争病例组合指数

□cmi□值分别达到2、1.5左右，微创手术占比分别达到30%、25%左右，四级手术占比分别达到60%、40%左右，逐步提高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检验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县医院100%达到医疗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力争80%达到推荐标准；二级以上公立医院门诊患者满意度、住院患者满意度、员工满意度均排名全国前列。

（三）构建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四）加强公立医院医疗能力建设。

（五）提高群众就医满意度。

（六）加强公立医院精细化管理。

（七）激发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活力。

（八）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九）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把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强化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各地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通力合作，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十）加大投入保障。按规定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公立医院的投入政策，落实对中医医院和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儿童医院、妇幼保健院等专科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

（十一）强化科学评价。各地要分级分类制定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估办法，“不搞一刀切”。强化评价结果合理应用，与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公立医院评先评优、重大项目安排等挂钩。

（十二）广泛宣传引导。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社交平台，加

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中医药主管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单位）加强调研指导，及时总结经验，树立先进典型，营造良好氛围。

## 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篇三

为切实做好2021年度区管公立卫生机构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工作，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18号）《2021年度贵州省省级公立医院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及《2021年度铜仁市市级公立医院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实施方案》精神，以及《铜仁市万山区年度综合考核实施办法（试行）》《铜仁市万山区年度考核工作规定（试行）》的有关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围绕“四新”抓“四化”，充分发挥绩效考核“风向标”和“指挥棒”的引领作用，引导区管公立卫生机构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激励区管公立卫生机构争先创优、增比进位，奋力推动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人民提供更加优质、全方位、全周期的健康服务。

在铜仁市万山区考核工作委员会领导下，成立区管公立卫生机构综合考核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公立卫生机构考核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区管公立卫生机构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工作的组织实施。公立卫生机构考核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卫生健康局。

领导小组职责主要是在区考核委统筹部署和区考核办具体安排，全面负责区管公立卫生机构（区人民医院、各乡镇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工作的组织实施，制定考核方案、指标，开展季度监测评分、半年评价评分、年终考核评分及提出考核等次建议等。



区管公立卫生机构要指定专门部门和专职人员负责本单位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工作，细化分解考核指标，压实考核责任，建立责任追究制，配合区管公立卫生机构考核办做好考核工作。

铜仁市万山区人民医院（铜仁市万山区中医院），各乡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详见附件1、2。

考核工作分确定指标、季度监测、半年评估和年终考核四个阶段进行。

（一）确定指标。参照《2021年度贵州省省级公立医院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指标》及《2021年铜仁市市级公立医院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指标》，结合铜仁市万山区工作实际以及区管公立卫生机构的功能定位、职能职责，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年度重点任务分解，分类制定可量化、差异化的考核指标。经区管公立卫生机构综合考核领导小组审核同意，报区考核办汇总审核，按程序报区考核工作委员会同意后印发实施。

（二）季度监测。区管公立卫生机构综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主动运用信息化手段，分别提取区管公立卫生机构第一、三季度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指标推进情况，形成季度监测报告和得分，经区管公立卫生机构综合考核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报区考核办。

（三）半年评估。各区管公立卫生机构对照考核指标逐项开展自查，于7月10日前将自查工作报告报公立卫生机构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评价评分。评分结果经区管公立卫生机构综合考核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报区考核办。

（四）年终考核。按照区考核办统一安排，由区管公立卫生

机构综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人员，通过总结述职、民主测评、个别谈话、现场核实等方法，对各区管公立卫生机构开展年终考核，并结合季度监测情况、半年评估情况，开展各区管公立卫生机构2021年度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得分及提出等次建议。

促进高质量发展年度绩效考核满分为100分，由季度监测、半年评估和年终考核得分和加减分项组成。

年度绩效考核得分=第一、三季度监测平均分×5%+半年评估得分×5%+年终考核得分×90%+加减分。

依据各区管公立卫生机构年度考核得分，分“好、较好、一般、差”四个等次。其中，考核等次按以下得分段予以建议：等次“好”的考核得分为90分以上（含90分），等次“较好”考核得分为90分以下—80分（含80分），等次“一般”考核得分为80分以下—70分（含70分），等次“差”考核得分为70分以下。同时，政治素质考核和党建工作成效考核均需达到“好”等次，方可建议评为“好”等次（政治素质考核和党建工作成效考核具体由区委组织部牵头开展）。

考核年度内，受到党中央、国务院（含中办、国办）以及省委、省政府（含省委办、省政府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国家、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表彰（有正式文号）的，以及区级及以上党委、政府主要领导表扬（有表扬、肯定的相关表达）的，根据表彰层级分别给予加分。

考核年度内，受到党中央、国务院（含中办、国办）以及省委、省政府（含省委办、省政府办），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国家、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中医药管理部门通报批评（有正式文号）的；以及区级及以上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批批评（有批评、责令整改等相关表达）的，根据通报批评层级分别扣分。

考核年度内，发生院内聚集性疫情、重特大医疗事故、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重特大消防安全事故、重大舆情事件等任意一项情况的（有相关主管部门正式通报文件），直接建议评为“差”等次。

各被考核对象年度绩效考核得分及等次建议，由区管公立卫生机构综合考核领导小组提出，送区考核办审核，作为年度综合考核结果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医院党政主要负责人年薪、医院工资总量挂钩，绩效资金参照区直单位标准按原方式、原渠道解决；同时，作为区卫生健康局对区管公立卫生机构评先评优、项目申报、资金分配等的重要参考依据。

（一）强化思想认识。推进区管公立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是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健康需要的根本要求，是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的重要保障。各区管公立卫生机构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推动公立卫生机构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要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着力在公立卫生机构内涵建设上下功夫，以促进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推动改革发展，全面推进区管公立卫生机构高质量、可持续和健康发展。

（二）强化信息支撑。区卫生健康局加强与市卫生健康局对接，积极配合建立适用于全区公立卫生机构绩效考核的信息系统，利用“互联网+考核”的方式，采集客观考核数据。各区管公立卫生机构要加强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息化建设，加强临床数据标准化、规范化管理，保证考核数据的客观真实。

（三）强化经验总结。公立卫生机构绩效考核办要及时总结考核经验，结合工作实际不断完善考核指标体系；要坚持科学考核，注重方式方法，力争最大限度减少因考核给区管公立卫生机构带来的负担。

## 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篇四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xx〕18号），推动全省公立医院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和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需要，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方案。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公立医院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坚持“补短强基”和“创新引领”双轮驱动，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和管理创新，加快我省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力争通过3—5年努力，公立医院体制机制逐步完善，制度短板基本补齐，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让人民群众更好享受公共医疗资源，不断提高全省百姓看病就医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建设健康海南提供有力保障。

### （一）完善机制，推动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1. 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全面执行和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按要求完成党委书记和院长分设。党委书记和院长分设的，党委书记一般不兼任行政领导职务，院长是中共党员的同时担任党委副书记。健全医院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制度，集体研究决定重大问题，建立书记、院长定期沟通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执行情况报告制度。选优配强医院领导班子成员，强化领导班子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公立医院基层党组织建设，实施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健全“双培养”机制，落实党支部参与科室重大事项讨论决策制度和基层党支部书记向医院党委述职制度。（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委组织部、省委编办，各市县人民政府）

2. 健全公立医院治理体系。完善公立医院政事分开、管办分开的实现形式，创新公立医院管理体制，探索建立各级公立医院政事权限清单，强化政府办医责任，理顺管理职能。健全综合监管制度，强化行业管理，明确政府部门的监督职责。（责任单位：省委编办、省卫生健康委，各市政府）

3. 完善公立医院管理制度。推动公立医院全面完成医院章程制定，全面落实民主管理、医疗质量安全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资产管理、绩效考核、人才培养培训管理、科研管理、后勤管理、信息管理、医院文化、便民惠民服务等管理制度。（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各市政府）

4. 完善公立医院运行机制。推进公立医院去行政化改革，取消公立医院的行政级别，逐步推行院长职业化和聘任制，全面落实公立医院的经营管理自主权，实行全员聘用管理。行政部门负责人一律不得兼任公立医院领导职务。探索三级公立医院总会计师委派制度。（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委编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卫生健康委、省财政厅，各市政府）

5. 强化政府投入责任。按规定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投入政策，加强财政项目支出管理，完善设备购置、学科人才建设等重点项目支出标准，保障公立医院发展建设支出。创新投入方式，积极推进“以事定费、购买服务、专项补助”的财政补助机制。落实对中医、传染病、精神病、儿童、妇产、妇幼保健和康复等专科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全面锁定和化解符合规定的公立医院债务。（责任单位：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各市政府）

## （二）强基扩能，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1. 加强省市三级公立医院布局调整。优化省市三级公立医院空间布局，实现部分三级公立医院外迁到主城区外交通干道、自由贸易港重点功能新区。此轮调整后，严格控制三级公立

医院数量和规模，从严开展医院等级评定，对超出规模标准和实际需求的三级公立医院要逐步压缩床位。（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发展改革委，各有关市县市政府）

2. 实施县级公立医院能力提升行动。针对县域疾病谱和患者外转情况健全诊疗科目，通过引进人才、改善设施、配置设备、对口支援等方式提升县级公立医院专科水平。开展县级中医医院中医药优势重点专科(专病)建设。建设临床服务“五大中心”，建强急诊急救“五大中心”，组建医疗资源共享“五大中心”，持续改善硬件设施设备条件，加快推进国家卫生健康委“千县工程”项目试点医院建设。（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各有关市县市政府）

3. 推动省市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探索建立“省属县用”工作机制，推动省市三级公立医院人才、技术、管理等优质资源向县域下沉，补齐县级公立医院医疗服务和管理能力短板。逐步取消三级公立医院普通门诊。（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委编办，各市县市政府）

### (三) 网格布局，构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体系。

1. 推进医学、医疗双中心建设。以外转率和病死率高的疾病为重点，建设3—5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和50个省级临床医学中心，支持建设一批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引进国内高水平医院对口帮扶，提升省域诊疗能力，减少患者出岛就医。（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发展改革委）

2. 推进城市医疗集团建设。在海口、三亚和儋州等地级市，按照网格化布局管理，由地级市公立医院牵头组建公益性城市医疗集团，为网格内居民提供一体化、连续性医疗卫生服务。（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海口市政府、三亚市政府、儋州市政府）

3. 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由县级公立医院牵头组建紧密型县

域医共体，实行一体化管理。推进三级公立医院与县域医共体牵头医院建立对口帮扶和双向转诊关系，推进分级诊疗。（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各有关市县政府）

4. 推进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建设。将公共卫生部门设置和履职情况作为公立医院等级评审重要内容，推进省和三亚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重点区域医疗中心和县级医院感染性疾病科以及传染病区建设，构建“2+3+n”的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体系。（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县政府）

5. 推动重大慢性病防治体系建设。构建省、市县、乡镇、村四级重大慢性疾病防治体系，实施“2+3”健康服务包防治项目，推动重大慢性疾病防治力量重心下沉、关口前移。（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县政府）

#### （四）创新驱动，引领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趋势。

1. 推动医学技术创新。加强科研攻关与科技成果转化，提升全省临床科研水平。发挥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政策优势，支持公立医院牵头或参与建立研发机构，开展临床技术成果转化应用，同步开展特许经营；支持按规定申报开展干细胞临床研究和转化应用；支持参与真实世界数据研究。（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科技厅、省药监局、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管理局）

2. 推动医疗服务模式创新。实现门诊一站式服务中心全覆盖，鼓励建立住院一站式服务中心，积极推行日间手术。以器官系统疾病为中心，推行多学科诊疗模式，建立心脏、神经、肿瘤、呼吸、肾脏、消化系统等疑难复杂专病临床诊疗中心。（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县政府）

3. 强化信息化支撑作用。充分依托“三医联动一张网”项目和基于5g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工程，大力发展远程医疗和互联网诊疗，推进电子病历、智慧服务、智慧

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建设，逐步实现医疗机构间信息共享互通、检查结果互认。支持公立医院参与海南电子处方中心建设。（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大数据管理局，各市县市政府）

#### （五）精细管理，提升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效能。

1. 健全运营管理体系。推动公立医院成立运营管理部门，建立健全运营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基于数据循证的医院运营管理决策支持系统。以大数据方法建立病例组合标准体系，加强医院病例组合指数(cmi)□成本产出、医生绩效等监测评价。推广医院后勤“一站式”服务，建设后勤智能综合管理平台，强化成本消耗关键环节的流程管理，降低万元收入能耗支出。（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县市政府）

2. 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健全公立医院预算管理组织制度和体系，推动全面预算管理工作覆盖人、财、物等全部资源，贯穿预算编制、审批、执行、监控、调整、决算等各个环节，强化预算分析报告和绩效考核，加强信息化建设和预算信息公开，提高医院预算透明度。（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财政厅，各市县市政府）

3.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公立医院多层次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实现医院经济事项全过程管控。建立日常监督机制。建设耗材和药品入销存、物价、特殊医保提示、项目内涵、基本药物提示等全链条信息管理体系，实现闭环管理。加强债务风险管理，严禁举债建设。（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财政厅，各市县市政府）

4. 健全绩效评价机制。全面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推动公立医院建立内部综合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从医教科防以及学科建设等方面全方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并将考核结果与改善内部管理有机结合。适时整合基于病种分值付费(dip)和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的绩效评价机制。（责任单位：省卫生



健康委、省医保局，各市县市政府)

## (六) 赋能增效，激活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动力。

1. 改革编制管理方式。试点推进公立医院实行人员总量管理。在人员总量内新招聘的人员，在公开招聘、岗位聘用、职称评定、考核奖惩、薪酬分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解除聘用等方面统一适用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规定。(责任单位：省委编办、省卫生健康委、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市县市政府)
2. 创新人事管理制度。支持公立医院在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编制总量或人员总量内自主制订岗位设置(调整)方案，实行自主设岗、自主聘用、自主管理。健全以合同管理为基础的用人机制，全面实行竞聘上岗制度。支持公立医院自主开展人才引进和招聘工作。(责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委人才发展局、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县市政府)
3. 改革薪酬分配制度。落实“两个允许”要求，合理确定、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支持以人员总量为基数自主核定绩效工资总量，自主核定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人才和科研项目绩效工资。支持实行灵活多样的工资分配形式引进或聘用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才、重点专业、学科带头人或团队核心成员。不断扩大公立医院院领导年薪制实施范围。(责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县市政府)
4. 完善卫生人才评价制度。科学设置评价标准，把医德医风放在人才评价首位，注重临床实践能力业绩导向，充分应用医院病例组合指数(cmi)等信息。三级公立医院突出疑难杂症临床诊治能力、基层服务实绩和科研水平等业绩成果，支持有条件的三级公立医院开展卫生系列高级职称自主评聘。探索在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内开展职称自主评审。(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委人才发展局)

5. 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在医疗费用总体增长水平控制在合理范围的前提下，每年开展一次医疗服务价格评估和调整工作，逐步提高体现医务人员劳务价值的诊疗、护理、手术、部分中医服务等医疗服务项目价格，逐步降低检查、检验等服务价格，优化公立医院收入结构。（责任单位：省医保局、省卫生健康委）

6.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区域总额预算管理下的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逐步扩大区域点数法总额预付和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范围，探索公立医院开展门诊打包收付费改革，完善精神、康复类按床日付费和门诊按人头付费制度。支持紧密型医联体建设，落实医保基金“总额预算，加强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政策。（责任单位：省医保局、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县人民政府）

### （七）两“心”引领，建设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文化。

1. 坚持以患者为中心。以患者为中心设计服务流程和服务项目，持续开展医疗服务改善行动，推行便民惠民服务，打造舒适的就医环境，做好医患沟通交流，加强患者隐私保护，开展公益慈善和社工、志愿者服务，建设老年友善医院。（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县人民政府）

2. 坚持以医护为核心。针对医护人员，不断改善工作环境和条件，努力解决合理诉求和实际困难，提供公平竞争的机会和平台，落实带薪休假等制度，畅通培训、学习和晋升通道。加强医院安全防范系统标准化建设，依法严厉打击涉医违法犯罪行为。（责任单位：省卫生健康委、省公安厅，各市县人民政府）

3. 打造特色医院文化。总结提炼具有医院特色的核心价值体系，大力弘扬伟大的抗疫精神和崇高的职业精神，践行人文医疗，打造温馨和谐、积极向上、有温度的医院。（责任单位：

省卫生健康委，各市县政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县要把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作为今后一段时期深化医改的重点任务，切实履行领导责任、管理责任、保障责任和监管责任，结合本地实际研究制定行动计划，补齐短板弱项，稳步推进公立医院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

(二)明确目标责任。各市县要把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与网格化紧密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等重点工作紧密结合，明确目标任务和时序进度。各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加强体制机制改革和配套政策研究，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政策环境。

(三)坚持示范引领。省卫生健康委要在前期改革的基础上，遴选3—5家条件较好的公立医院作为综合改革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医院；遴选若干个改革意愿较强的市县作为综合改革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市县。同时，建立激励和退出机制，形成先进引领、示范带动、争先创优的生动局面。

(四)做好督导评价。省卫生健康委要发挥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和督导落实的职责，督促各市县和各有关部门强化责任意识，落实落细各项措施。同时要结合国家要求，做好各级各类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考核评价。

(五)强化宣传推广。各市县、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文件的解读、宣传和培训，不断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创新完善配套政策和支持措施，营造有利于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舆论氛围。

## **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篇五**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推动公立医院

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21〕120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到2025年，各级各类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格局基本形成，诊疗能力和管理水平全面提高，省域内就诊（住院）率提高到94%以上，市域内就诊（住院）率持续提升；医院精细化管理更加高效，物耗成本降至50%以下；学科水平明显提升，积极申请省级重点专科，建成5个以上省管市建重点专科；综合能力显著增强，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市级排名有所提升。

### （一）扩容提标优质医疗资源。

3. 完善传染病医疗救治体系。强化公立医院公共卫生职能，建成市传染病医院新院区，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传染病独立院区达到标准，市人民医院、淮北矿工总医院建设或完善传染病独立院区，濉溪县依托县医院、县中医院建设相对独立的传染病院区2个，加强我市省级中医疫病防治队伍建设，提升中医药应急和救治能力。到2025年，全市平战结合和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机制进一步完善。（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濉溪县政府）

4. 加强专科医院建设。鼓励二级综合医院向专科医院转型，建成二级公立口腔专科医院1家，推进市妇幼保健院规范化建设，打造具有“大专科小综合”特色专科医院，服务能力达到皖北同类医院先进水平，到2025年达到三级甲等妇幼保健院标准。加快市传染病医院新院区项目进度，争取2022年10月份搬迁并投入使用。（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

5. 建设特色鲜明的中医医院。依托国家中医特色重点项目建设，全面提升市中医医院中医药医疗保障能力，重点进行省级中医医疗中心项目建设，县中医医院达到三级中医医院标准，建成2—4个省级中医优势专科和特色专科。（责任单位：

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

(二) 提高公立医院技术水平。

9. 优化医疗服务。推行预约诊疗服务，三级医院门诊号源网上开放比例稳定在80%以上。设置入院准备中心，提供“一站式”诊疗服务，全面开展多学科联合诊疗，临床药师为患者提供合理化用药指导；加强责任制整体护理，逐步实现优质护理服务全覆盖。逐步扩大日间手术病种范围，日间手术占择期手术比例达10%以上，三级医院达20%以上。(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

(三) 增强公立医院发展效能。

(四) 激发公立医院发展活力。

14. 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实行编制保障和社会化用人相结合的人员编制制度，将社会化用人员额纳入岗位基数，实施周转池编制使用评估，合理制定落实公立医院人员编制标准并建立动态核增机制。落实公立医院用人自主权，实行岗位管理。合理配备护士，科学测算护理服务成本，合理确定护理服务价格，2025年底，公立医院医护比总体达到1:2左右。培养一批达到省内先进水平的学科带头人，遴选中青年骨干外出深造，选拔培养3—5名德艺双馨的“江淮名医”。在省级部门指导下，自主开展卫生系列高级职称评审，不再把论文、科研项目等作为申报必要条件，突出业绩评价、实际贡献、科研诚信等。落实“两个允许”，根据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结果，合理确定、动态调整医院奖励性绩效薪酬水平和主要负责人年薪水平，人员支出占比达到40%以上。合理确定临床执业医师、其他医务人员、行政后勤人员薪酬水平，在核定的薪酬总量内，公立医院可自主设立体现行业特点、劳动特点和岗位价值的薪酬项目，注重向临床一线、关键岗位、业务骨干、支援基层及做出突出贡献等人员倾斜。2022年，公立医院全面推开主要负责人年薪制。(责任单位：市卫生

健康委、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6. 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优化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程序，提高调整时效，开展价格专项调整和个别调整，缓解价格突出矛盾，逐步理顺医疗服务价格比价关系，加快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申报和新项目试行价格审核，促进新技术临床应用。（责任单位：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

17.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开展按疾病诊断分组付费□drg□试点，2022年完成试运行试点，2023年启动实际付费，继续推行精神病和安宁疗护按床日付费试点，总结经验并推广。落实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按人头总额预付政策，探索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和紧密型城市医联体“打包”付费与drg付费方式有效衔接，加强监督考核，严禁挪用医共体内医保结余资金。实施符合中医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责任单位：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濉溪县政府）

18. 优化医保管理改革。制定区域总额预算，合理确定、动态调整付费标准，规范协议管理，明确结算时限，细化结算规则，确保基金及时足额拨付。全面执行国家、省药品（耗材）集中采购中选结果，积极落实采购任务，推动集中采购扩面扩围，落实医保资金结余留用配套政策，加强医保基金监管，严厉打击各类欺诈骗保行为。（责任单位：市医保局）

#### （五）创新公立医院文化发展。

19. 坚持患者需求导向。把“以患者为中心”理念贯穿医疗服务各环节，实现检验检查结果互认，为人民群众提供更高水平、更加满意的卫生健康服务。（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20. 建立关爱职工的长效机制。改善医务人员工作环境和条件，减轻工作负荷，落实带薪休假等制度，鼓励提供托幼等服务，设立青年学习基金，支持年轻医务人员进修培训。提升医院安全秩序管理，严惩涉医违法犯罪行为。（责任单位：市卫

生健康委)

21. 突出医院文化特色。培育单位特色文化，树立良好品牌形象，加强医德医风建设，弘扬救死扶伤精神，构建和谐医患关系，为医疗机构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奠定基础。（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 （六）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

22. 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市卫生健康行业党建工作委员会指导行业党的建设。完善医院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制度，建立书记、院长定期沟通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执行情况报告制度。（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23. 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选优配强医院领导班子，符合条件的医院实行党委书记、院长分设，配备纪委书记，坚持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制定实施医院内部组织机构负责人选用办法，建立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建立人才评价体系，积极推荐人选加入省公立医院领导人员人才储备库。（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委编办、市委组织部）

24. 提升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质量。提升党支部战斗力，推进基层党建“领航”计划，建立党支部参与科室重大事项决策制度。实施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建立“双培养”机制，注重发展医疗专家、学科带头人、优秀青年医务人员入党。（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 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篇六

为加快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扩大优质医疗资源供给，增进人民健康福祉，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青海省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青政办〔2021〕90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公立医院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藏）西医并重，以建立健全现代化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统筹推进医学、医疗、医保、医药、医院“五医联动”，强化公立医院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文化创新，促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幸福海南·健康贵德”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突发疫情和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提供健康支撑。

##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主导。坚持由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负总责，明确政府一名分管负责同志统一分管医疗、医保工作，统筹协调“五医”联动改革，制定细化工作方案，建立督查、指导、问责机制，确保有序推进、重点突破，改革措施落地见效。

坚持分类指导。围绕“十四五”时期健康贵德建设总体目标，从实际出发，在医保支付、价格调整、人员薪酬、绩效考评等方面实行差别化的改革政策，建立稳定高效的运行机制，加快公立医院提档升级。

坚持因地制宜。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群众需求等，制定符合实际的方法举措、实施路径，提升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能力，确保我县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坚持改革创新。在遵循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县确定的改革方向基础上，创新县级公立医院内部管理自主权，发挥基层首创精神，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充分激发公立医院活力，充分调动广大医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三）总体目标。深入贯彻落实《青海省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青政办〔2021〕90号）、《海南州推动



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南政办〔2022〕21号）精神，力争通过5年时间，强化对公立医院的领导责任、保障责任、管理责任和监督责任，将高端人才引进和薄弱、重点、特色专科建设作为公立医院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围绕全县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十四五”发展目标，将绩效考核作为高质量发展的“坐标系”和“指挥棒”，使县人民医院治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逐步提高到60%，人员薪酬中固定部分占比达到60%，人员经费支出占业务支出的比例更加科学合理，收支结构不断优化，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县域就诊率达到90%以上，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小病不出乡”的目标，实现“三个转变、三个提高”，在发展方式上从规模扩张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狠抓内涵建设和精细化管理，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围绕“千县工程”县级公立医院能力建设，以创建“三级乙等”医院为目标，在管理模式上从粗放的行政化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管理转变，实施信息化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在资源配置上从注重物质要素向更加注重人才要素转变，提高广大医务人员待遇，调动人员积极性。

### （一）推动县人民医院高质量发展

目标：扎实开展贵德县人民医院高质量发展试点工作，以省、县医联体和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为抓手，巩固提升“十三五”时期建设的4个重点专科能力，全面完成“十四五”期间重点专科建设，2022—2024年，完成急诊科、血液透析室、普外科、感染性疾病科、儿科、中藏医特色诊疗中心建设。同时，重点提升小科室手术能力、医技科室检查和诊断能力、中藏医特色疗法、推广适宜的内镜微创诊疗技术。依托省外对口援青、省内对口支援、省内专科联盟建设等方式，辐射带动全县医疗服务能力整体提升，实现贵德县人民医院医疗服务能力达到三级乙等标准。

建设任务：提升重点专科能力。巩固提升“十三五”时期建

设的重点专科能力，在夯实骨科、妇产科、肾内科、呼吸内科成熟技术的基础上，加快开展高精尖诊疗技术、三四级手术等，实现“大多数疑难病能够确诊、重大疾病和急危重症能够得到及时有效治疗”目标。在院前急救、中藏医特色诊疗、血液透析、中西医结合肛肠治疗、新生儿急救、麻醉复苏等方面取得新突破，总结出有特色、效果好、可推广的适宜诊疗经验。建设急诊急救“五大中心”。

以信息化建设为载体，整合医院及医共体资源，建立县域内快速、高效、广覆盖的急危重症医疗救治体系。2022年，完成胸痛中心建设，在试运行的同时，一次性顺利通过国家胸痛认证中心基层版认证；全面铺开卒中和创伤中心建设，力争2023年通过国家认证；2024年，完成危重孕产妇、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规范建设。通过急诊急救五大中心建设，有效提高县域内急危重患者救治能力和抢救成功率。

建设临床服务“五大中心”。依托“院府合作”紧密型医联体优势资源，高效推动重症监护、肿瘤防治、慢病管理、微创介入和麻醉疼痛诊疗临床服务“五大中心”建设。鼓励重症医学科围绕神经、心脑血管、急救创伤、深静脉置管术、临时起搏器植入等深挖潜力，提高临床抢救成功率，为全院各临床科室危重症患者的诊疗兜底。支持肿瘤防治临床服务，熟练掌握并开展癌前病变、胃癌根治术、结肠癌根治术等肿瘤患者化疗新技术，普及肿瘤预防知识，努力降低死亡率。夯实“两病”管理工作运行机制。以“海南州城乡居民免费健康体检”和“两病医疗保障及闭环管理”工作为平台，加大慢病医防融合力度。

完善重症医学科、骨科、普外科等科室专科联盟建设双主任双专家工作机制，提升重症医学科等科室微创介入手术能力，力争在2023年前逐步开展腹腔镜下胃肠癌根治术、妇科肿瘤手术等微创手术。强化麻醉疼痛诊疗临床服务能力，力争在2024年前启动开展麻醉疼痛诊疗临床服务。建设互联互通、资源共享“五大中心”。进一步加强检验科、影像科、超声

心电诊断中心、病理科和消毒供应室规范化建设。

围绕临床检验、分子生物学、CT和磁共振、腹部彩超、病理学技术等专业，选派人员进行脱产培训，熟练掌握相关操作，提升诊断和消毒保障能力。2024年，依托县域内医共体信息化建设平台，集中资源，全力打造“基层卫生院检查、县医院诊断、患者在基层自主取报告”智慧信息化建设。同时，在夯实基础、能力提升的前提下，延伸服务半径，并辐射到周边区域，构建区域性的“五大中心”。

完成时限：2024年10月底

## （二）夯实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

目标：持续完善县域紧密型医共体体制机制，促进县域医共体内资源协同利用，创新管理方式，加强能力建设，强化政策支持，加快实现责任、管理、服务、利益“四个共同体”，完善分级诊疗，全面落实“基层首诊、双向转诊”制度，统一内部转诊流程，建立转诊档案，形成“县乡一体、乡村一体，以县促乡、以乡带村”模式。县域内形成资源使用“一张网”、人员使用“一盘棋”、财务管理“一本账”，实现医疗质量同质化。强化县乡临床业务同质化管理，开展成效评估和动态监测，实现诊疗服务有机结合、上下贯通。

建设任务：持续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以推动医疗资源整合共享为核心，以实现信息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为重点，落实“基层检查、上级诊断、区域互认”的诊疗模式。加快形成“责权利”一体、“人财物”统一的合作模式，实现医共体内人事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药品目录、耗材配送“六统一”，实现医疗质量和效率同质化，有力提升“紧密型”程度。

扎实推进医共体内医保总额付费，实现基本公共卫生经费打包付费改革，建立县域内医防融合机制，推进慢性病、传染

病、地方病防、治、管、教“四位一体”医防融合服务模式，有效提升县域医疗服务能力和慢性病防控管理能力，让群众享受到“看得快、看病好”的福利。建设县域内同质化管理“十大中心”。公卫管理中心。提高公卫12类项目服务能力，完善考核、评价指标及体系，提高县域内公卫项目服务质量，力争在2025年前开展公卫经费打包付费工作。

明确医共体职责分工，做实做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家庭医生签约等服务。加强对公共卫生工作绩效的动态监测和评价考核，考核结果纳入医共体建设工作考核内容，与医共体经费核算、评先评优等挂钩。

医疗质量管理中心。制定落实医共体内统一的质控标准，强化指导、检查和协调，采取“定期督导+日常检查”模式，稳步提升分院医疗质量控制工作。护理质量管理中心。负责制定统一的护理质量和安全质控标准，重点深化拓展优质护理服务内涵，通过指导、整改，推动县域护理工作高质量、同质化发展。

人事管理中心。负责各分院人才引进、人事调配、职称评聘和考勤报备工作，以相关文件为依据，稳步推进医共体内人员自主流动，将工勤、管理岗位及无证专业技术人员从现有编制内逐步剥离（工勤、管理岗位实行退一减一），持续加强基层卫生院技术力量，为卫生院高质量发展提供人员保障。

财务和绩效核算管理中心。以“统一管理、独立核算、强化内控、规范运行”为原则，整合县乡资源，加强预算管理，细化预算支出，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及分配方案，实行绩效工资激励机制，实现医共体内管理费用率降低到10%以下。

药事管理中心。制定医共体内药事管理和药学工作规章制度，实现“统一药品目录、统一采购渠道、统一支付药款”，推行药品入销存、药品价格、基本药物提示等全链信息管理体系闭环管理，完善基本药物使用率等各项药事质控考核指标，

提升医共体临床合理用药水平。医保基金管理中心。做好医疗保险工作质量控制，不定期对分院门诊处方、住院病历、合理收费、合理用药、合理治疗的监督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推进落实分院医保管理、医保总额付费工作，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信息与安全管理中心。制定医共体内信息化发展规划、信息系统管理等制度，借助县域内信息共建共享机制，争取在2025年前建设“高效互联、集成共享、安全可靠、融合开放”的医共体信息一体化平台。

医学装备管理中心。负责县域医共体医学装备的供应计划、采购管理、制度建立、设备论证等工作，指导分院建立设备考核标准，协助采购并全程跟踪督导。后勤管理中心。依托总院后勤服务社会化管理机制，制订切实可行、安全规范、符合行业要求的医共体后勤管理制度及安全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定期召开医共体后勤管理和安全管理委员会会议，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总结，研究制定改进方法和措施，及时解决各分院存在的问题，做到后勤管理与安全管理持续改进。

完成时限：2022年12月底

### （一）落实政府办医责任

1. 落实财政投入政策。落实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政策性亏损补贴等投入，保障公立医院承担的公共卫生服务、对口帮扶等经费，落实试点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

2. 强化资源配置管理。依据公立医院建设规划和中长期事业发展规划，建立资源分类配置标准，严禁公立医院自行举债

建设和购置大型医用设备。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

## （二）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3. 深化人事管理制度。按照公立医院人员编制标准，建立科学调整机制。落实公立医院人事管理、科室设置、人才引进、在编制总量内（空编情况下）创新人员招聘等方面的自主权，对编制内外人员待遇统筹考虑，实行聘用制度和岗位管理制度，按照医、护、药、技、管等不同类别合理设置岗位，科学编制岗位责任书，实行竞聘上岗、合同管理。增加护士配备，逐步使公立医院医护比总体达到1:2左右。科学、合理、有序下放高级职称评审权限。

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委编办

4. 深化薪酬分配制度。严格执行省州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按照“两个允许”要求，依照人社、财政部门现行政策科学合理确定并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充分落实公立医院内部分配自主权，医院可自主设立体现医疗行业特点、劳动特点和岗位价值的薪酬项目和内部绩效标准，充分发挥各项目的保障和激励作用。建立健全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的薪酬体系，实行以岗定责、以岗定薪、责薪相适、考核兑现。全面落实公立医院院长年薪制，建立健全负责人薪酬激励约束机制。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委编办

5. 健全人才培养评价制度。推进医教研协同发展，完善规范化培训机制，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均接受规范化培训，将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作为医疗卫生机

构申报和聘用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必备条件。全面落实规范化培训“两个同等对待”，将医务人员接受继续医学教育情况纳入其年度绩效考核的必备内容。加快培养和引进高层次复合型医学人才和管理人才，建立骨干人才“传帮带”工作机制，在现有基础上，继续打造“名医、名科、名院”，造就一批具有较高水平的专业人才和专业团队。加强老年、儿科、重症、传染病、精神、康复医学等紧缺护理专业的培养培训，推动护理岗位科学管理。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

6. 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完善医疗服务项目准入制度，加快申报审批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按相关政策规定及时调整医疗服务价格，体现技术劳务价值。支持公立医院优化收入结构，提高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降低大型医用设备检查治疗和检验等价格，将符合规定的服务价格项目及时纳入医保支付范围。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

7.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DRG〕试点工作，探索门诊按人头付费，开展符合中藏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科学制定医保总额预算，合理确定、动态调整按病种、按床日、按人头的付费标准。规范医保协议管理，明确结算时限，细化结算规则，确保基金及时足额拨付。落实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支持中藏医药发展，将临床使用广泛、安全有效、价格合理的基层中藏馆内制剂按程序和条件逐步纳入医保支付范围。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

### （三）提高公立医院运营管理水平

8. 加强运营管理。按照现代医院管理模式，切实加强公立医院建设与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加强财务、资产、后勤管理和业务科室运营指导。推进总会计师制度建设，定期召开公立医院经济运行分析会，将人、财、物、技等核心资源和医、教、研、防等核心业务与运营管理深度融合，建立健全运营管理制度体系，明确组织机构、职责权限、决策机制、业务规范、运营流程等内容，有效保障运营管理规范化及高效协同运作，提升运营效率和质量。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

9. 加强预算管理。健全“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以公立医院发展规划各年度计划目标为依据，开展内部各类经济资源的分配、使用、控制、考核等管理活动，强化预算制约，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促进资源有效分配和使用。建立健全财务报告、第三方审计财务信息公开制度，对拟公开信息的内容、来源、标准等进行规范，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

10. 加强运营风险管控。以业务管理和经济管理的重大风险、重大事件、重要流程为重点，完善公立医院内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防范财务、业务、法律和廉政风险，避免发生违法违规追求经济利益的行为，加强债务风险管理。推进后勤服务社会化，强化成本消耗关键环节的流程管理，逐年降低万元收入能耗支出，公立医院管理费用率降低到10%以内。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

11. 加强内部绩效评价。县级公立医院分别按照《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评价标准》指标和《青海省二级公立医院绩效考



核实施方案》，全面开展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建立和优化内部综合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坚持和强化公益性导向，将考核结果作为改善内部管理、财政投入、医保支付、领导干部任免、绩效总量核定、医院等级评审的重要参考依据。改革公立医院内部绩效考核办法，以聘用合同为依据，以岗位职责完成情况为重点，将考核结果与薪酬分配挂钩。完善县域医共体绩效考核制度，促进资源下沉，提高基层服务能力和居民健康水平。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

#### （四）强化公立医院技术创新

12. 推进医学技术创新。严格按照高原疾病、地方病、传染病等疾病临床诊疗方案、技术指标及标准要求实行。充分发挥江苏对口支援帮扶机制，建立省级与县级公立医院技术推广关系，推进重点学科和优势学科的建设。加强新技术、新业务、新方法项目的申报和技术推广，促进医疗新技术进入临床使用。加大中藏医药及适宜技术在基层的应用力度，推进基层医疗机构中藏医药能力建设。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医疗保障局

13. 推进医疗服务模式创新。推广多学科诊疗模式，落实临床总药师和责任制整体护理制度，扩大医疗机构临床检验结果互认和影像共享范围，推进医联体、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内医疗管理、医疗质量、医疗服务、合理用药、优质护理、检验检查服务的精细管理、精准医疗、精致服务。大力推进院前医疗急救网络建设，建设完善“120”急救网络，建立县域内快速、高效、广覆盖的急危重症医疗救治体系，加强院前急救与院内救治的信息互通、工作衔接。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医保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5. 强化信息化支撑作用。加强县级公立医院电子病历、智慧服务、智慧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信息系统建设，推进县域医共体信息化建设。实现医联体、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内医疗服务、医疗保障、公共卫生服务、财务管理、人事管理和绩效评价、“两病”闭环管理等信息系统融合，利用“互联网+医疗服务”技术和“智联网医院”，实现州、县、乡三级医疗卫生机构远程医疗全覆盖，提升医疗服务连续性。贵德县人民医院实现电子病历分级评价达到5级、智慧服务水平达到3级、智慧管理水平达到3级。

#### （五）强化公立医院体系创新

16. 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医务、护理、药品、院感、检验质量管理组织机制，严格落实18项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规范执行技术操作规范和诊疗指南，强化公立医院医疗质量与安全。做实病历首页管理、电子病历医学名词、疾病诊断编码等方面规范书写。加强临床路径管理，加大处方审核和点评力度，强化合理用药考核，落实死亡病例讨论制度，落实患者安全管理的各项措施，将社会办医统一纳入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加强监管。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17. 健全疫情救治体系。坚持平急结合，补齐重大疫情救治体系短板，建立分级分层分流的重大疫情救治体系。重点扶持贵德县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建设，提升县级综合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持续强化医护人员医疗安全意识和院感防控能力，提高重大疫情应对能力。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县卫生健康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8. 建立医防协同机制。建立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和监督管理相互制约的医防协同机制，发挥医联体和县域紧密型医共体牵头医院临床技术优势，全力实施城乡居民健康体检和“两病”医疗保障及闭环管理工作，引导临床医生参与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专科医师参与家庭医生团队，形成全科与专科联动、签约医生与团队协同、医防有机融合的服务工作机制。落实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责任，加强公共卫生科室标准化建设，公共卫生人员收入不低于所在医疗机构人员平均工资。

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卫生健康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 （六）强化公立医院文化创新

19. 改善患者就医体验。不断改善医疗服务，巩固完善预约诊疗制度，优化就诊流程，合理布局诊区设施，推进日间手术、远程医疗、多学科诊疗医学模式、优质护理服务，改善患者就医体验。逐步改善硬件设施设备条件，满足区域居民诊疗需求。提升公立医院科学管理水平，强化以患者为中心的服务体系建设，简化就医程序，打造方便、快捷的医疗服务新模式，完善分时段预约诊疗、手机终端结算、先住院后结算、诊间（床旁）结算、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制度，推进院内调解、人民调解、司法调解和医疗风险分担机制有机结合的“三调解一保险”机制建设，妥善化解医疗纠纷，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责任单位：县司法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0. 打造医院特色文化。树立正确的办院理念，恪守服务宗旨，建立由院党委统领的院科两级医院文化管理体系，强化办院特色，提炼医院院训、愿景、使命，以院史馆为载体，凝练院训、院史、院徽、院歌精华，赓续“敬院爱院”文化薪火

相传。挖掘整理医院历史、文化特色、名医名家和先进模范事迹，构建具有医院自身特色的价值理念。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和崇高职业精神，增强医务人员的职业认同感与自豪感。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21. 推进医院廉洁文化。巩固深化学习教育成果，健全廉洁文化建设长效机制，以“患者至上、廉洁行医”为主题，以党员领导干部和医务人员为重点，以丰富多彩的宣教活动为载体，以加强党员干部、医务人员理想信念、职业道德观念、廉洁自律教育为切入点，以“1+n”教育宣传为主线，加强廉洁从医教育，培养和锤炼一支医德好、医术精、医风正的高素质医疗队伍，不断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22. 关心关爱医务人员。

按照县委、县政府整体部署，在医院党委领导下，充分发挥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建立健全保护、关爱医务人员长效机制，严格落实学习、工作、健康体检和带薪休假制度，健全完善职工大病保障、困难职工帮扶以及病患职工慰问等机制。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总工会

23. 营造良好执业环境。加强平安医院建设，强化安保队伍建设，完善安检设施，提高医务人员职业安全感。加强医务人员执业暴露防护设施和设备配置，做好执业暴露后的应急处理。始终保持打击涉医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依法严惩各类伤害医务人员人身安全、扰乱医疗秩序等违法犯罪行为，坚决保护医务人员安全。

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卫生健康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 （七）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

24. 坚持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加强医院领导班子建设，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支持院长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完善公立医院党委会议和院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将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全过程各方面各环节。建立健全党委领导下的纪检机构，配强书记和工作人员，专司纪检监督职责，健全工作机制。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纪委监委派驻第二纪检监察组

25. 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坚持党管人才原则，配齐配强党建工作力量，健全完善人才培养、使用和引进管理机制，建立公立医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和人才评价体系。全面提升公立医院党组织和党员队伍质量，持续开展示范党支部创建工作，实施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健全把业务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的“双培养”机制。完善党员教育工作制度，创建学习型医院，提高党员干部、党员职工素质，达到学以致用。认真做好党员发展工作，不断优化党员队伍建设，促进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纪委监委派驻第二纪检监察组

26. 落实从严治党责任。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卫生健康部门具体负责、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责任体系和工作格局。全面开展公立医院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把党建工作成效纳入医院等级评定和巡视巡察工作内容，作为年度考核和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纪委监委派驻第二纪检监察组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全县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把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纳入全面深化改革中同部署、同要求、同考核，强化政府领导责任、投入责任、管理责任、监督责任，制定具体落实措施，确保改革有力有序推进，对政策执行不力的将进行约谈和重点督促指导。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完善配套政策，推动工作落实。

（二）加强试点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试点单位要先行先试，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经验。各单位要强化示范培育，在政策和资金上给予支持，下放相应政策权限。县直各相关单位要加强协调联动，及时组织开展调研指导，挖掘、总结、提炼和推广典型经验，推动改革试点工作早落地、见实效，逐步扩展到全县范围。

（三）强化督导评价。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按照《青海省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试行）》科学评价工作成效。县医改领导小组加强对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工作的检查和指导，建立台账，动态监测，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督促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四）加强宣传培训。广泛宣传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政策，营造全社会尊医重卫的良好风气，为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强化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政策解读，提高各级管理人员和医务人员的政策水平及执行能力，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取得实效。

## 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篇七

为贯彻落实《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冀政办字〔2021〕124号），推动我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近日，市政府办公室印发《邢台市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指出，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公立医院是医疗服务体系的主体，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必须把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放在突出位置。2021年9月20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按照市政府工作安排，市卫生健康委研究起草了《实施方案》，在征求意见和反复修改完善的基础上，经市政府同意后，以市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

《实施方案》分为三部分。

第一部分：总体要求。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推动我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每千人口公立医院（含中医类医院、妇幼保健院，下同）床位数达到5.37张（含医联体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3.36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达到3.64人，每千人口药师数达到0.45人。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服务需求。

第二部分：重点任务。包括6个方面具体任务。

一是优化公立医院资源布局。推进现有医疗资源提质增效，推动有实力的市级医院向城市中心区以外扩容。推进医联体规范发展，完善医联体运行管理机制。以满足重大疾病临床需求为导向，以专科发展带动诊疗能力和水平提升。依托邢台市人民医院，建设市级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改造升级，提升传染病救治能力。每个县（市、区）依托1个县级医院，加强感染性疾病科和相对独立的传染病病区建设。

二是提高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水平。推进医疗服务模式创新，

以肿瘤、疑难复杂疾病、多系统多器官疾病为重点，推广门诊和住院多学科诊疗模式，将中医纳入多学科会诊体系。推进医学领域技术创新，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推动第五代移动通信[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完善中医医疗服务网络，逐步实现县办中医医疗机构全覆盖，提升中医药急危重症和疑难复杂疾病诊疗能力。

三是加强公立医院运营管理。落实公立医院内部人事管理、中层干部聘任、人员招聘和人才引进、内部绩效考核与分配等经营管理自主权。三级公立医院以及有条件的医院落实总会计师制度。推动医院运营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坚持和强化公益性导向，扎实推动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四是提升公立医院治理效能。建立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推行以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dip]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探索按床日付费、门诊按人头付费，科学制定付费标准。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革，落实“两个允许”要求，公立医院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事业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合理确定、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健全公立医院引才、育才机制，加快培养引进高层次复合型医学人才，打造一批市级杰出专业技术人才、领军人物和创新团队。

五是提升公立医院服务品质。建设特色鲜明的医院文化，大力弘扬抗疫精神和崇高职业精神，增强医务人员职业荣誉感。实施改善医疗服务行动，推行分时段预约诊疗、检验检查结果互认等服务，开展诊间结算、床旁结算等多元化服务。纠正医药购销领域不正之风，保持打击回扣行为高压态势。依法依规妥善处理医疗纠纷，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六是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全面执行和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加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推进党支部标准



化、规范化建设，党组织全面覆盖医院各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

第三部分：保障措施。

把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作为深化医改重点任务统筹推进。按规定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六项投入政策，确保公立医院良性发展。加强对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评价监测，适时通报进展。

《实施方案》有利于持续深化公立医院改革，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营效能，为建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公立医院服务体系提供制度依据，是新阶段公立医院改革发展遵循的主题。为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指出路径。为更好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建设健康邢台提供有力支撑。

## 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篇八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xx〕18号），结合本市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首都发展为引领，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加强医学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推动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更好服务首都功能，更好服务人民健康，打造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北京模式。

## （二）发展目标

到20xx年，公立医院分级分类功能定位更加明确，分级诊疗体系更加健全，医患关系更加和谐，医疗服务流程不断优化，医疗服务质量加快提升，在疑难危重症诊断治疗、医学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高层次医学人才培养等方面有力发挥牵头作用，信息化、精细化、科学化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医防协同、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的重大疫情防控体系更加健全。

### （一）构建高质量发展新体系

1. 加快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分类分级分区统筹规划、合理配置医疗卫生资源，有序调整中心城区医疗资源规模，规范公立医院分院区管理，推进区属医院提质改建。推动优质中医、中西医结合资源均衡布局。提升区域医疗救治能力，重点在康复护理、精神卫生、妇幼保健、中医药等领域填平补齐资源缺口，推进妇幼保健院标准化建设，有序推动医疗资源丰富地区的部分一级、二级医院转型为康复医院。

到20xx年，优化安贞医院通州院区等10个以上医疗资源均衡布局项目，努力形成与首都功能定位相匹配的医疗资源布局。

2. 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实施非急诊全面预约，推进基层预约转诊，二、三级公立医院号源优先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放。完善基层预约转诊和双向转诊工作机制。加强医疗联合体建设，完善肿瘤、肾病等专科医疗联合体建设。健全“区办市管”等合作模式，带动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鼓励公立医院符合条件的人员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多种方式签约服务。持续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优化号源供给，改善就医体验，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就医获得感。加强公立医院公共卫生科室标准化建设，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到xxxx年，分级诊疗体系更加科学合理，基层诊疗人次占总诊疗人次比例进一步提升。

3. 健全重大疫情防控 and 应急医疗救治体系。完善传染病救治定点医院布局，加快传染病专科医院和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建设，做好轻症方舱储备。规划建设北京佑安医院新院区。加强传染病国家医学中心建设。持续强化医院感染防控管理，加快二、三级公立综合医院和妇幼保健院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推进有条件的综合医院设立感染性疾病科病房。发挥中医药在疫情防控救治中的独特作用，建设中医疫病防治及紧急医学救援基地，打造高水平中医疫病防治队伍。

4. 加强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强化中医优势专科建设，打造中医药临床服务优质品牌。推广中医综合诊疗等模式，开展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建立中西医结合临床研究体系。加强中医药师承教育。建设中医药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加强中西医结合研究所建设，围绕癌症、心脑血管病、糖尿病、阿尔茨海默病等疾病开展攻关。到20xx年，争创2—3个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攻关50种以上中医专科疑难病种。

## （二）引领高质量发展新趋势

5. 大力推进医学技术创新。加强医药健康领域的应用基础研究、临床研究和转化研究，争创国家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和国家重点实验室，针对医药健康领域“卡脖子”问题，集中力量开展重大疾病防控等关键领域医疗技术攻关，推动疾病预防诊断治疗新技术、新方案等的产出。加强研究型病房示范建设，推进研究型医院建设，加快医学创新成果落地。支持公立医院与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合作，加强医研企协同创新基地建设。落实《北京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完善鼓励支持政策，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探索将医疗新技术等应用纳入商业健康保险保障范围，促进医疗新技术进入临床使用。到xxxx年，在“三城一区”建设1—2家国际一流的研究型医院，示范性研究型病房覆盖主要疾病领域，引领全市临床研究高质量发展。

6. 高质量建设国家医学中心。强化现有国家医学中心建设，

争取中医、骨科、综合等更多国家医学中心落地北京，加强疑难危重症诊断治疗技术攻关，推动前沿医学科技创新研究和成果转化。到xxxx年，共争创10家以上引领医疗技术提升、有国际竞争力的国家医学中心。

7. 建设国际一流临床专科群。推动临床重点专科全面发展，重点发展重症、急诊、肿瘤、心脑血管、呼吸、消化、内分泌、感染、老年医学、儿科、康复、麻醉、影像、病理、检验等临床专科。加快布局建设国际一流临床学科和临床、中医重点专科项目。持续改进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和标准体系，整体提升公立医院临床学科水平和医疗服务同质化水平。到xxxx年，建成一批国家级和市级临床重点专科。

8. 创新医疗服务模式。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加强互联网医疗监管平台和互联网医院建设，探索线上线下一体化医疗服务模式。加强智慧院前急救，推进院前院中联动医疗服务。推广多学科诊疗、专家团队诊疗，大力推行日间手术，鼓励有条件的医院设置日间病房。加强老年、儿科等紧缺护理专业护士的培养培训，做实责任制整体护理，鼓励开展上门护理、远程护理等延续护理。支持开设合理用药咨询或药物治疗管理门诊，开展精准用药服务。推行检查检验集中预约服务，逐步实现各级各类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

9. 健全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加强临床路径和医疗质量管理，完善医疗服务规范，促进合理医疗检查。健全药学服务，推广应用处方审核点评系统，规范临床用药。加强高值医用耗材管理和规范化使用，守牢医疗质量安全底线。

### （三）提升高质量发展新效能

10. 加强公立医院建设和运营管理。完善医疗卫生项目功能建设标准清单，加强项目规模和成本的管控。健全公立医院科学决策和运营管理体系。探索建立公立医院专家委员会和公众参与委员会，完善治理机制。强化预算约束，构建全面预

算绩效管理体系。定期公开医院相关财务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评价，规范重点领域、重要事项、关键岗位的流程管控和制约机制，及时防范化解各类风险。

11. 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坚持和强化公益性导向，落实国家二、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优化公立医院内部绩效考核办法，将考核结果与薪酬分配挂钩。完善医疗联合体评价指标，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提高基层服务能力和居民健康水平。

12. 强化信息化支撑作用。推进健康医疗数据互联互通和共享应用，推行“一人一码”数字健康管理。推进智慧医院建设和医院信息标准化建设。支持智能医学影像设备、手术机器人、康复机器人、AI辅助诊断系统等智能医疗设备和智能辅助诊疗护理系统的研发与应用。推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建设医保电子处方流转平台。

#### （四）倡导高质量发展新理念

13. 树立健康至上的文化理念。加大健康教育和宣传，传播科学的‘生命观、医学观，引导公众科学理性就医。加强医德医风建设，鼓励医务人员参与医学人文传播。开展老年友善医院、母婴友好医院和儿童友好医院建设。

14. 打造有温度的医院。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和崇高职业精神，提炼医院院训、愿景、使命，强化人文医院建设。支持有条件的三级医院设立医务社工部门，配备专职医务社工。完善医患沟通制度，构建和谐医患关系。推动医院做好接诉即办工作，持续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15. 关心关爱医务人员。改善医务人员工作环境和条件，关心医务人员心理健康，健全职工关爱帮扶机制。建立健全医务人员荣誉激励机制。推进“平安医院”建设，加强公立医院

安防体系建设，依法严厉打击涉医违法犯罪行为，切实保障医务人员安全，营造尊医重卫的良好社会氛围。

## （五）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力

16. 完善公立医院投入机制。落实政府办医责任，优化公立医院财政分类补偿机制，落实对中医医院、传染病医院、妇幼保健院、康复医院等投入倾斜政策，强化绩效考核结果在财政补偿中的应用。建立健全公立医院捐赠管理制度，支持和规范公立医院接受并使用社会捐赠。

17. 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完善医疗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定期开展调价评估，理顺比价关系，稳步有序实施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调整。优化中医价格项目。逐步优化公立医院收入结构，提高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加快审核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将符合条件的诊疗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

18. 改革人事管理制度。合理确定公立医院人员编制，建立动态核增机制。落实公立医院用人自主权，按规定自主确定岗位标准。深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探索将科技成果转化作为医生职称评定的重要依据。落实住院医师、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及继续医学教育制度。分级分类优化公立医院医护比。到xxxx年，基本形成一支有力支撑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专业技术和医院管理人才队伍。

19. 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合理确定、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优化薪酬结构。公立医院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结合本单位实际自主确定有效分配方式。合理设置体现行业特点、劳动特点和岗位价值的工资项目及工资结构比例，充分发挥各项目的保障和激励作用，体现医务人员技术劳务价值。注重医务人员的稳定收入和有效激励，逐步提高基础性绩效工资占比。建立健全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薪酬激励约束机制，鼓励对主要负责人实行年薪制。

20. 培养和引进高层次医学人才和管理人才。推进学科交叉融合，加强公共卫生、临床医学与医学工程等复合型人才培养。改革完善人才评价机制，探索实行成果代表作制度。充分发挥特设岗位的引才作用，支持公立医院引进高水平国际化医学人才和管理人才，并给予相应保障。

21. 持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在总额预算下，不断完善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定额付费等多种方式并存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加快探索门诊慢性病按人头付费，研究探索对紧密型医疗联合体实行总额付费。推动公立医院积极参与国家组织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使用改革，探索实施集中采购药品医保支付标准。研究制定符合中医特色的医保支付方式。推广住院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将病种实施范围扩大至全病组，到xxxx年，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或按病种付费的医保基金占全部符合条件的住院医保基金支出的比例达到70%。

#### （六）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的全面领导

22. 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公立医院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作用，集体研究决定重大问题。严格医院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制度，坚持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执行情况报告制度，落实公立医院党委讨论决定事项清单及程序，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在公立医院章程中明确党建工作的内容和要求，明确党委研究决定医院重大问题的机制，把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全过程各方面各环节，把党的建设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23. 加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组织人事部门按照干部管理权限，选优配强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党委书记和院长。党委书记和院长分设的，党委书记一般不兼任行政领导职务，院长是中共党员的同时担任党委副书记。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医院党委要制定实施医院内部组织机构负责

人选拔任用具体办法。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完善人才培养、使用和引进管理办法。

24. 全面加强公立医院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党支部参与重大事项讨论决策的制度机制。实施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建立健全把业务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的“双培养”机制。

25. 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各级党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总、卫生健康部门具体负责、有关部门齐抓共管，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和工作格局。加强公立医院党建工作指导委员会建设。全面开展公立医院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把党建工作成效纳入医院等级评定和巡视巡察工作内容，作为年度考核和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 （一）落实工作责任

各区要把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作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各有关部门要加强联动配合，确保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 （二）推动试点示范

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试点，逐步扩大范围，加快探索高质量发展模式和路径，率先突破瓶颈，充分发挥引领带动作用。

### （三）加大投入保障

按照事权和支出责任等划分，各区、各有关部门依规落实对公立医院的投入政策，重点向资源均衡布局、学科建设、科研创新、人才培育等方面倾斜。



#### （四）强化科学评价

按照属地原则组织开展对辖区内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绩效评价，注重评价结果合理应用，充分考虑各级各类公立医院实际情况，不搞“一刀切”。

#### （五）广泛宣传引导

各区、各有关部门要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加强调研指导，及时总结经验、树立先进典型，以点带面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